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8)

續聘退任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龐義明先生及劉可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獲續聘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株洲南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龐義明先生及劉可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獲本公司職工代表委員會(「委員會」) 續聘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監事」)。有關龐先生及劉先生之詳情載列如下:

經驗及薪酬

龐義明,44歲,職工代表監事。龐先生為本公司營銷中心市場管理部部長助理。 龐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月加入南車株洲電力機車研究所有限公司(「母公司」),曾 擔任母公司製造中心總經理助理。彼亦曾先後擔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株洲時代 電子技術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生產總監兼生產部部長。龐先生於修讀三年管理工 程課程後於二零零四年畢業於中南大學。龐先生分別自二零零二年十一月至二零 零六年四月擔任株洲時代廣創變流技術有限公司(「時代廣創」)的董事及自二零零 六年八月以來擔任株洲時代卓越汽車電子技術有限公司(「時代卓越」)的監事。時 代廣創及時代卓越均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龐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起至本公司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龐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舉行的職工代表委員會會議(「**委員會會議**」)上退任並重選連任。龐先生連任後,現有服務合約將仍然有效,為期三年或委員會可能決定的較短期限,直至其中一方事先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所訂明的其他條款終止為止。

龐先生可享有監事年度薪酬,而有關薪酬乃根據其經驗、於本集團的職責、本公司的表現、行內的薪酬基準及目前市況而釐定。其建議監事年度薪酬約為人民幣 22,000元,可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修訂。龐先生於本集團擔任的職務亦享 有薪酬,有關金額由本公司管理層釐定。

劉可安,37歲,職工代表監事。劉先生為高級工程師。彼於一九九四年八月加入 母公司,並歷任工程師、主任工程師、高級工程師、首席設計師等不同職務。劉 先生畢業於同濟大學,獲得工程學士學位。彼自二零零五年九月起擔任本公司系 統項目部部長、傳動技術部部長及技術中心副主任及主任。劉先生自二零零七年 十一月起任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株洲時代裝備技術有限公司董事。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七日起至股東週年 大會結束為止。劉先生於委員會會議上退任並重選連任。劉先生連任後,現有服 務合約將仍然有效,為期三年或委員會可能決定的較短期限,直至其中一方事先 三個月發出書面通知或根據服務合約所訂明的其他條款終止。 劉先生可享有監事年度薪酬,而有關薪酬乃根據其經驗、於本集團的職責、本公司的表現、行內的薪酬基準及目前市況而釐定。其建議監事年度薪酬約為人民幣22,000元,可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修訂。劉先生於本集團擔任的職務亦享有薪酬,有關金額由本公司管理層釐定。

關係及股份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龐先生及劉先生各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龐先生及劉先生於過往三年均概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

須敦請股東注意的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 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續聘龐先生及劉先生的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 承董事會命 丁**榮軍** *董事長*

中國株洲,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為丁榮軍;其他執行董事為盧 澎湖;非執行董事為廖斌、宋亞立及馬雲昆;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毓才、陳 錦榮、浦炳榮、譚孝敖及劉春茹。